

浙江省义乌市教育局

关于印发《2023年义乌市中小学体育类竞赛规程》的通知

各中小学，直属单位：

现将《2023年义乌市中小学体育类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按要求组织参赛。

- 附件：1. 运动员资格及报名办法
2. 2023年义乌市中小学田径运动会竞赛规程
3. 义乌市第28届小学生篮球总决赛竞赛规程
4. 义乌市第18届小学生排球总决赛竞赛规程
5. 义乌市小学生校园足球春季晋级赛竞赛规程
6. 义乌市第12届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规程
7. 义乌市第18届中学生体育传统校排球赛竞赛规程
8. 义乌市第28届中学生体育传统校篮球赛竞赛规程
9. 义乌市第15届中小學生乒乓球联赛竞赛规程
10. 2023年义乌市中小學生体育竞赛工作一览表
11. 体育类赛事活动健康安全承诺书

义乌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3年2月15日印发



附件 1

运动员资格及报名办法

为便于学校选拔体育运动类各项目参赛选手，教练员根据竞赛规程，提前做好相关项目参赛选手信息资料。**参加田径运动会的运动员要及时完成网上报名**，打印好报名表，球类比赛运动员无需网上注册。具体要求如下。

1. 运动员资格

(1) 参赛学生原则上必须是浙江省常住户籍，必须办理第二代身份证。凡拥有双重户籍、身份证，外国籍学生，允许参加市级比赛，但必须满足赛前一年及以上在本校连续就读的条件，报名时主动注明并提交相关学籍证明。参加省赛以浙江省注册报名要求为准。

(2) 必须是被所代表参赛学校正式录取（联盟组队的必须是本联盟内学校），且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在读学生，运动员应在上一学年9月30日前在省电子学籍管理系统上有该校正式学籍且成长档案齐全（中学一年级运动员以入学名单为准），其学籍必须纳入浙江省中小学生电子学籍管理。

(3) 任何有学籍变更（如转学、休学、留级、跳级）学生，必须符合浙江省学生学籍管理办法的规定。各项目参赛资格参照省赛规定。

(4) 运动员参加比赛，应符合年龄要求，**统一着装**。运动员注册时上传二代身份证、学生基本信息表。运动员应是思想进步、品德优良、学习努力，经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的在校就读学生。发现弄虚作假，冒名顶替者，按《中小学体育工作规范》有关规定处理。

(5) 初中体育特长生，田径项目允许回学籍所在初中学校报名参赛，其它项目均在就读学校报名参赛。

2. 报名方法

(1) 田径运动会，运动员先完成网上报名，再办理参赛证。各单位在微信工作群接到报名通知后，按有关要求填写报名表，具体要求见“报名说明”，各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到教育研修院指定办公室办理运动员参赛证。如遇网上报名与文字报名不符合，则以网上报名为准。

(2) 学段内已办理参赛证的运动员凭参赛证直接报名，未在本学段内取得义乌市参赛证的运动员请准备好以下材料：a 运动员的二代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b 学生基本信息表（须加盖单位公章）；c 报名表一式两份（须领队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 办理球类运动员《参赛证》，准备好以下材料：a 运动员二代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b 学生基本信息表（加盖单位公章）；c 报名表一式两份。学段内办理过田径运动会竞赛证的运动员可凭参赛证直接参加审核、报名。

附件 2

2023 年义乌市中小学田径运动会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

2023 年 10 月中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苏溪镇中

二、参加单位

1. 高中组：市属普通高中、职技校、民办私立高中

2. 初中 A 类学校组：40（不含）个班级以上学校

初中 B 类学校组：40（含）个班级及以下学校

3. 小学组：获联盟团体总分前五名学校单独组队，联盟内其余学校合并组成一支队（简称“5+1”）

三、运动员资格、报名和报到

1. 各组别年龄（含所列出生日）与报名人数

高中甲组：2005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男、女各 5 人。

高中乙组：2006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男、女各 3 人；2007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男、女各 2 人。

初中甲组：2008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男、女各 5 人。

初中乙组：2009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男、女各 3 人；2010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男、女各 2 人。

小学甲组：2011 年 9 月 1 日后—2009 年 8 月 31 日前出生男、女各 4 人。

小学乙组：2012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男、女各 4 人。

2. 各队 9 月 27 日前完成网上报名，携纸质报名表于 9 月 27—28 日到教育研修院办理参赛证，逾期不再办理。

3. 各校报领队（校长担任）1 名，教练 2 名。

4. 每名运动员限报二项，每项限报一人（接力除外）。

5. 4×100 米接力如参赛必须填报。

6. 裁判长会议、裁判员培训及领队、教练、总裁判长联席会议时间根据市运会时间另行通知（裁判名单由教育研修院抽调后另行通知）。

四、竞赛办法

1. 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

2. 比赛项目分组和器材规格（附后）。

3. 运动队号码参照下面排序自备（参赛服前、后均需佩带号码布），号码布统一用白底红字，宽 25 厘米，高 20 厘米。

（1）小学组

实验小学教育联盟：1--96

绣湖小学教育联盟：101--196

稠城一校教育联盟：201--296

福田小学教育联盟：301--396

(2) 初中组

绣湖中学：441-460	稠州中学：461-480	宾王中学：481-500
江东中学：501-520	丹溪中学：521-540	后宅中学：541-560
望道中学：561-580	佛堂镇中：581-600	春晗学校：601-620
苏溪镇中：621-640	廿三里初中：641-660	义亭镇中：661-680
稠江中学：681-700	北苑中学：701-720	雪峰中学：721-740
大陈镇中：741-760	赤岸初中：761-780	毛店初中：781-800
下骆宅初中：801-820	荷叶塘初中：821-840	群星初中部：841-860
新义初中部：861-880	商城初中部：881-900	艺术初中部：901-920
枫叶学校：921-940	铜溪中学：941-960	公学初中部：961-980
新丝路初中部：981-1000		

(3) 高中组

义乌中学：1001-1020	义乌二中：1021-1040	义乌三中：1041-1060
义乌五中：1081-1100	大成中学：1101-1120	义亭中学：1121-1140
义乌六中：1141-1160	上溪中学：1161-1180	城镇职校：1181-1200
国贸学校：1201-1220	机电技师：1241-1260	群星学校：1261-1280
新义中学：1281-1300	树人中学：1301-1320	商城学校：1321-1340

五、录取名次、计分、奖励办法

1. 各单项分组别取前八名（初中 A、B 组合并比赛），按 9.7.6.5.4.3.2.1 计分，接力赛按单项计分。破市中小学运动会纪录加 5 分，破义乌市纪录加 9 分（不重复计分）。

2. 单项报名人数只有八人或不足八人时，均减少一名录取。

3. 团体总分名次按各竞赛组总分排名。高中取前八名；初中 A 组、B 组各取前八名；小学取前八名之后，其余 12 支以学校为单位参赛的代表队皆为三等奖。如遇总分相等，则以破纪录多者名次列前，再相等则以得金牌数多者，名次列前，依次类推。

4. 奖励：按有关规定执行。获单项前三名运动员参加颁奖，颁奖时升第一名运动员学校校旗，各单位校旗自备，每天颁奖项目和颁奖时间由竞赛组确定。

5. 评选精神文明队 9 支（高中 2 支，初中 A 组 2 支、B 组 2 支，小学共 3 支），优秀教练员 20 名，优秀裁判员 16 名。

六、经费

1. 参赛单位比赛期间一切费用均自理。

2. 大会期间由承办学校负责代办各运动员，裁判员中餐，裁判员服装费由承办学校承担。

七、竞赛注意事项及有关规定

1. 运动员号码布必须缝订于胸前和背后(相同号码布)四角平整,不合要求者,不予检录。

2. 点名时间均按竞赛日程表规定的时间,赛前20分钟点名(运动员随带参赛证),赛前10分钟由检录员统一带队进场。凡点名不到或点名后擅自离开者,视为无故弃权。接力比赛棒次表提前一场向成绩公告组领取,填写后即交还成绩公告组,无棒次表或错过时间填写棒次表的,不予参赛。

3. 径赛中预赛录取决赛时,按成绩取前8名,如遇多名运动员成绩相同时,按下列办法录取:(1)同组成绩按名次录取;(2)不同组成绩按1/100秒录取;(3)如无法确定,采取抽签决定。

4. 为确保人身安全,保证比赛顺利进行,除大会规定人员允许进入比赛场地,其他人员不得进入比赛场地。赛场内任何人(包括工作人员、裁判员、选材小组成员)不得向运动员示意或提供技术指导。

5. 跳远起跳板的前沿距沙坑近端不少于2.0米,三级跳远起跳板前沿距沙坑近端为10米(水平低的运动员可以调整到9米)。

6. 各代表队运动会期间不得自带三铁器材。

7. 各组跳高起跳高度和每轮提升高度:

高男甲: 140cm, 5cm×5次, 3cm×4次, 以后2cm

高女甲: 110cm, 5cm×4次, 3cm×4次, 以后2cm

高男乙: 130cm, 5cm×5次, 3cm×4次, 以后2cm

高女乙: 110cm, 5cm×4次, 3cm×4次, 以后2cm

初男甲: 125cm, 5cm×4次, 3cm×4次, 以后2cm

初女甲: 110cm, 5cm×4次, 3cm×4次, 以后2cm

初男乙: 120cm, 5cm×4次, 3cm×4次, 以后2cm

初女乙: 110cm, 5cm×3次, 3cm×4次, 以后2cm

小男甲: 110cm, 5cm×3次, 3cm×4次, 以后2cm

小女甲: 105cm, 5cm×3次, 3cm×4次, 以后2cm

小男乙: 100cm, 5cm×3次, 3cm×4次, 以后2cm

小女乙: 95cm, 5cm×3次, 3cm×3次, 以后2cm

附：项目分组表

义乌市中小学田径运动会项目分组表

分 组 项 目	高中组				初中组				小学组			
	男甲	男乙	女甲	女乙	男甲	男乙	女甲	女乙	男甲	男乙	女甲	女乙
100 米	✓	✓	✓	✓	✓	✓	✓	✓	✓	✓	✓	✓
200 米	✓	✓	✓	✓	✓	✓	✓	✓	✓	✓	✓	✓
400 米	✓	✓	✓	✓	✓	✓	✓	✓	✓	✓	✓	✓
800 米	✓	✓	✓	✓	✓	✓	✓	✓	✓	---	✓	---
1500 米	✓	✓	✓	✓	✓	---	✓	---	---	---	---	---
100 米栏	---	---	栏高 0.84	栏高 0.84	---	栏高 0.76	栏高 0.84	栏高 0.76	---	---	---	---
110 米栏	栏高 1.00	栏高 1.00	---	---	栏高 0.914	---	---	---	---	---	---	---
跳高	✓	✓	✓	✓	✓	✓	✓	✓	✓	✓	✓	✓
跳远	✓	✓	✓	✓	✓	✓	✓	✓	✓	✓	✓	✓
三级跳远	✓	✓	---	---	✓	---	---	---	---	---	---	---
铅球	6kg	6kg	4kg	4kg	5kg	4kg	4kg	3kg	3kg	3kg	3kg	3kg
铁饼	1.5kg	1.5kg	1kg	1kg	1kg	1kg	1kg	1kg	---	---	---	---
标枪	700克	700克	600克	600克	500克	400克	500克	400克	---	---	---	---
垒球	---	---	---	---	---	---	---	---	✓	✓	✓	✓
4×100 接 力	✓		✓		✓		✓		✓		✓	
合计	13 项	13 项	12 项	12 项	13 项	11 项	12 项	11 项	9 项	8 项	9 项	8 项

注：高男甲、乙：栏距 9.14 米，至第一栏 13.72 米。

高女甲、乙：栏距 8.5 米，至第一栏 13 米。

初男甲：栏距 8.7 米，至第一栏 13.72 米。

初女甲：栏距 8 米，至第一栏 13 米。

初男乙：栏距 8 米，至第一栏 13 米。

初女乙：栏距 7.5 米，至第一栏 13 米。

附件 3

义乌市第 28 届小学生篮球总决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

1. 比赛时间：2023 年 4 月 11--14 日
2. 比赛地点：实验小学（男队）、绣湖小学（女队）

二、参加市总决赛的学校

1. 2023 年市总决赛参赛队伍男女各 16 支。实验小学联盟、绣湖小学联盟、稠城一校联盟、福田小学联盟四个联盟分别组织选拔赛，各联盟前四名参加总决赛，第一名为种子队，二、三、四名分别抽签入位到其他联盟组。

2. 各联盟在 2023 年 3 月 15 日前把选拔赛成绩上报吴剑平老师。

三、运动员资格、报名和报到

1. 运动员年龄：2010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

2. 各组在 3 月 15 日前把报名表电子稿发至 262891954@qq.com。并于 3 月 17 日携报名表、学生基本情况信息表、运动员二代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到教育研修院报名、办理竞赛证，逾期按弃权处理。

3. 各队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1 名，男、女运动员各 12 名。比赛采用十人制，开赛前某队不足 10 人，即取消该队继续比赛资格。

4. 4 月 10 日上午 9:00 在教育研修院召开教练、裁判员联席会议。总决赛裁判员由研修院抽调，联盟选拔赛裁判员由各联盟自行聘任。

五、竞赛规则及相关规定

1. 采用国际篮联最新审定的《篮球竞赛规则》。

2. 竞赛办法：

第一阶段（小组赛）：分 A、B、C、D 四个小组单循环；

第二阶段将第一阶段 A、B 组前二名和 C、D 组前二名组成 E、F 组循环赛（第一阶段成绩带入）；

第三阶段 E、F 组前二名、后二名分别进行交叉赛。

特定竞赛办法：

1. 每场比赛分四节，每节 8 分钟，第一节 6 名上场运动员和第二节 6 名上场运动员不能重复，第三、四节全队组合。

2. 比赛执行最新篮球竞赛规则。小学生比赛采用 6 号球。

3. A组、B组、C组、D组各组种子队分别由各联盟第一名抽签落位，其余参赛队按联盟比赛的名次依次抽签落位到其它联盟组，抽签按种子落位顺序进行。

4. 各队应备浅（白色）和深色比赛服各一套，号码印制符合规则要求。

六、名次录取

1. 男女各录取前八名后，9—16名均为三等奖。

2. 评选精神文明队6支（男女各3支），优秀教练员8名，优秀裁判员8名。

七、经费管理

各队参赛经费自理，抽调工作人员费用由大会负责。

八、其它事宜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大会组委会。

附件一：义乌市第28届小学生篮球赛总决赛报名表

附件二：义乌市第28届小学生篮球赛总决赛竞赛证（样张）

附件一：

义乌市第 28 届小学生篮球总决赛报名表

报名学校：（盖章）_____ 组别：_____

序号	运动员姓名	二代身份证号	班级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领队_____ 教练_____ 教练手机号_____

注：1. 报名表采用电脑打印，[于 3 月 15 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稿邮件发至 262891954@qq.com](mailto:262891954@qq.com)；文字稿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后于 3 月 17 日办理竞赛证时上交。

2. 组别填小男、小女。

3. 4 月 11—14 日完成篮球赛。

附件二：

义乌市第 28 届小学生篮球总决赛竞赛证（样张）

学校：_____

组别：_____

竞赛组审核意见：

<u>运动员正面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正面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正面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正面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正面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正面身份证复印处</u>

领队_____

教练_____

教练手机号_____

一式二份（接反面）

附件 4

义乌市第 18 届小学生排球总决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

1. 比赛时间：2023 年 3 月 29 ~ 31 日
2. 比赛地点：佛堂三小（男队）、佛堂二小（女队）

二、参加单位

男队：开发区学校 官塘小学 稠江一小 吴店小学 佛堂小学 佛堂第二小学

佛堂第三小学 塔山小学 田心小学 前洪小学 倍磊小学 尚阳小学

女队：开发区学校 官塘小学 稠江一小 吴店小学 佛堂小学 佛堂第二小学

佛堂第三小学 塔山小学 田心小学 前洪小学 倍磊小学 赤岸小学

三、运动员资格、报名和报到

1. 运动员年龄：2010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
2. 各队 3 月 15 日前把报名表电子稿上传邮箱 934733543@qq.com，并于 3 月 17 日到教育研修院办理竞赛证，逾期不再办理。
3. 各队报领队 1 名，教练 2 名，男、女运动员各 12 人。比赛采用十二人制，开赛前某队不足 12 人时，即取消该队比赛资格。
4. 3 月 27 日上午 9:00 在研修院召开教练、裁判员会议。

四、竞赛办法

1. 比赛采用单循环制，按积分决出最终名次。
2. 比赛执行《排球竞赛规则》，小学组采用少年排球。网高：小学男 2.10 米，女 2.10 米，每场比赛三局二胜制。

特定竞赛办法：小组赛第一、二局，比赛双方必须保证 9 名队员上场打满单局，

如打满单局人数不足 9 人，本场比赛以 0:2 告负。第三局（决胜局）全队组合；除第一阶段以外，后阶段每局比赛都可全队组合参赛。

3. 比赛要求统一着装，服装号码在 1-16 号之间。

六、名次录取和奖励

1. 男、女队各取前八名；

2. 评选精神文明队 4 支（男女各 2 支）；优秀教练员 6 名，优秀裁判员 8 名。

七、经费管理

各队参赛经费自理，大会抽调工作人员费用由大会负责。

八、其它事宜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大会组委会。

附件一：义乌市第 18 届小学生排球总决赛报名表

附件二：义乌市第 18 届小学生排球总决赛竞赛证（样张）

附件一：

义乌市第 18 届小学生排球总决赛报名表

报名学校：（盖章）_____ 组别：_____

序号	运动员姓名	二代身份证号	班级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领队_____ 教练_____ 教练手机_____

备注：1. 报名表采用电脑打印，[电子稿于 3 月 15 日前上传至 934733543@qq.com](mailto:934733543@qq.com)。

文字稿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后于 3 月 17 日办理竞赛证时上交。

2. 组别填小男或小女。

附件二：

义乌市第 18 届小学生排球总决赛竞赛证（样张）

学校：_____

组别：_____

竞赛组审核意见：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领队_____

教练_____

教练手机号_____

附件 5

义乌市小学生校园足球春季晋级赛竞赛规程

一、比赛时间、地点

2023 年 6 月份（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各联盟于 2023 年 4 月底前完成选拔赛）

二、参赛单位

1. 实验小学联盟、绣湖小学联盟、稠城一校联盟、福田小学联盟四个联盟内足球特色校（允许并鼓励非足球特色校组队参加联盟选拔赛，各项待遇相同）。

2. 各联盟前 2 名参加市级晋级赛（各联盟于 4 月底前把第一阶段选拔赛成绩加盖公章后上报体育教研员吴剑平老师）。

三、运动员资格、报名

1. 二三年级为乙组（2013 年 9 月后出生），四五年级为甲组（2011 年 9 月后出生），男女分别组队。

2. 每队限报领队 1 人（校长或学校分管体育的领导）、教练员 1 人、医生（工作人员）1 人及运动员 12 人（不得少于 8 人）。所有参赛运动员必须携带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临时身份证不得参赛）、学生基本信息表、校园足球运动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复印件，赛点将统一验证，若证件不全或不符者不允许参加比赛。

3. 为有所代表参赛学校正式学籍的在读学生，其学籍要求信息已纳入浙江省中小學生电子学籍管理系统。

四、竞赛组织

第二阶段分 A、B 组循环赛，A、B 组前二名进行交叉赛决出 1-4 名，A、B 组三、四名进行交叉赛决出 5-8 名。

五、竞赛办法

1. 每场比赛均需决出胜负，采用 5+1 点球决胜法。

2. 采用 5 人制，上下半场各 20 分钟，中间休息 5—10 分钟。

六、竞赛规则及相关规定

1. 参照执行国际足联最新审定的和省厅五人制比赛的规定。

2. 小学用 4 号低弹球。

3. 每场比赛领队必须到场（如领队有事需替换，可由所代表学校出具替换申请），每场比赛所有上场运动员必须向裁判员交验竞赛证，无证者一律不得上场参赛。

4. 运动员允许使用皮面碎钉鞋（如遇雨天可穿皮面胶钉），上场队员必须戴护腿板和球袜，运动员在参加比赛时不准佩戴饰物挂件、眼镜等其他易产生危险的物品。

5. 各队伍须准备深、浅不同颜色并号码明显的比赛服装各一套，守门员服装颜色应明显区别于其他队员。比赛服装的号码必须与报名表相符，不得更改、不能无号、不得重复。（**比赛服不出现俱乐部名称**）

6.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队伍属比赛弃权或罢赛：

（1）无故超过赛程规定开赛时间 15 分钟（特殊情况除外）未到场参加比赛的队伍。

（2）拒绝按照裁判员的要求，未在 5 分钟内恢复中断的比赛。

（3）弄虚作假、冒名顶替或其他违纪现象。

（4）中途无故退出比赛。

7. 对弃权和罢赛的处理：

（1）一方队伍比赛弃权或罢赛，另一方队伍以 3: 0 获胜，如实际比分超过 3: 0，以实际比分为准。

（2）中途退出比赛，所有与之比赛队均计 3: 0 获胜，如实际比分超过 3: 0，以实际比分为准。

（3）对无故弃权和罢赛的球队，报上级部门追究相应的责任。

七、决定名次办法

1. 胜一场得 3 分，平一场得 1 分，负一场得 0 分；点球决胜胜队计 2 分，负队计 1 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 如出现两队以上（含两队）积分相等，则按以下办法决定名次：

（1）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3）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4）积分相等队和除他们之外的最前排名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靠前。

(5) 积分相等队和除他们之外的最前排名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靠前。

(6) 积分相等队和除他们之外的最前排名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名次靠前。

(7) 加入除积分相等队之外的排名最靠前的两支队伍，按照(4)至(6)方法决定名次。如还一样，加入三支队伍，以此类推，直到排出名次为止。

(8) 以抽签办法决定名次。

八、名次录取

晋级赛积分排名前四的学校参加秋季义乌市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颁发综合排名奖8名。

九、比赛监督、裁判长和裁判员

比赛监督、裁判长和裁判员由义乌市校园足球领导小组选派。

十、比赛场地

场地大小、球门规格必须按照相关标准。

比赛形式	球员数量 (人/队)	换人规则	场地大小 (宽 x 长) (m)	比赛时间 (分钟)	中场休息 (分钟)	球	球门大小 (高 x 长) (m)
5人制	10	不限	20-25 x 35-42	20' x2	5' -10'	4	2x3
8人制	14	5人	40-50 x60-70	30' x2	10'	5	2x5
11人制	18	5人	60-80 x90-120	40' x2	10'	5	2.44x7.32

十一、相关学校与人员准备工作

1. 领队及教练员必须持证上岗，并将教练员证递交裁判员核查。
2. 教练员必须遵守有关规定和要求，如不服从裁判员判罚，裁判员有权令其离开比赛场地。情节严重者，上报教育局，并追究相关学校与相关人员责任。
3. 承办学校根据组委会的要求做好赛场的布置工作，检查比赛场地设施是否安全，场地各区域划线清晰。

4. 协助赛事工作人员维持赛场秩序，比赛现场地设置医药箱并安排医务老师驻场。

5. 参赛球队提前 30 分钟到达比赛场地，安排训练场地。

6. 准备好裁判和运动员的饮用水。

十二、资格审查

1. 义乌市校园足球联赛成立“运动员资格审查及纪律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纪律委员会）。纪律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比赛规程，对所有参赛运动员的资格问题进行审查；对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将按照《浙江省中小学生校园足球联赛纪律处罚规定》或《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纪律规范》予以处理。

2. 凡对义乌市校园足球联赛参赛运动员（队）的资格问题有异议并提出申诉者，需向纪律委员会提交申诉报告及相关证据。申诉报告须经领队签字方可受理。

3. 凡是被查出资格有问题球队，将根据联赛管理手册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三、其它事宜

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大会组委会。

附件一：义乌市小学生校园足球春季晋级赛报名表

附件二：义乌市小学生校园足球春季晋级赛竞赛证（样张）

附件二：

义乌市小学生校园足球春季晋级赛竞赛证（样张）

学校：_____

竞赛组审核意见：

组别：_____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领队：

教练员：

教练员手机：

附件 6

义乌市第 12 届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竞赛规程

一、比赛时间、地点

1. 小学组：2023 年 9 月~12 月每周二下午，各联赛学校；
2. 初中组：2023 年 11 月下旬，后宅中学（男队）、北苑中学（女队）；
3. 高中组：2023 年 11 月中旬，义乌二中、城镇职校、义乌五中、国贸学校。

二、参赛单位

1. 小学组：共 12 所学校代表队，2023 年春季晋级赛晋级的四所学校，第 11 届青少年校园足球赛前八名学校。

2. 初中组：绣湖中学 北苑中学 稠江中学 丹溪中学 宾王中学 苏溪镇中 下骆宅初中 义亭镇中 廿三里初中 佛堂镇中 后宅中学 春晗学校 荷叶塘初中

3. 高中组：义乌二中 大成中学 义乌五中 义乌六中 上溪中学 城镇职校 机电学院 树人中学 国贸学校 商城学校

三、运动员资格、报名

1. 小学甲组：2011 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且为五、六年级在校生；小学乙组：2013 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且为三、四年级在校生；初中组：2008 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高中组：2005 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

2. 每队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1 名，小学各组报运动员 12 名，初中各组报运动员 14 名，高中各组报运动员 18 名。

3. 小学组 9 月 14~15 日，初中和高中组 10 月 26~27 日，到教育研修院办理竞赛证（办理竞赛证时需随带运动员体育项目专项保险单、健康证明），逾期不再办理。

4. 9 月 22 日上午 9:00 在研修院 3 号楼会议室召开高中、初中、小学教练员、裁判员联席会议，裁判员名单另行通知。

四、竞赛规则

1. 参照国际足联最新审定的和省厅五人制、八人制、十一人制比赛的规则。
2. 每场比赛均需决出胜负，采用点球决胜法（5+1 制）。

3. 小学组采用 5 人制足球竞赛规则，上下半场各 20 分钟，中间休息 5—10 分钟；比赛采用联赛制，单循环按积分决出最终名次。

4. 初中组采用 8 人制足球竞赛规则，上下半场各 30 分钟，中间休息 10 分钟。每场比赛允许每队替换 5 名运动员（位置不限），运动员一经替出不得复入。具体比赛办法视报名情况确定。

5. 高中组采用 11 人制足球竞赛规则，上下半场各 40 分钟，中间休息 15 分钟。分两阶段比赛。每场比赛允许每队替换 5 名运动员（位置不限），运动员一经替出不得复入。

6. 种子队

初中男队：绣湖中学 丹溪中学 下骆宅初中 佛堂镇中

初中女队：绣湖中学 丹溪中学 下骆宅初中 义亭镇中

高中男队：义乌二中 城镇职校 义乌六中 大成中学

高中女队：义乌二中 大成中学 义乌五中 上溪中学

7. 赛程由组委会竞赛组编排，组委会有权对赛程做出调整或更改。

五、其它相关规定

1. 小学用 4 号足球（与当年省赛要求一致），初中、高中用 5 号高弹号球。

2. 所有上场运动员必须向裁判员交验竞赛证，无证者一律不得上场参赛。

3. 小学运动员统一使用皮面碎钉鞋，（雨天场地湿滑可用皮面胶钉）初中高中运动员允许使用皮面胶钉鞋。上场队员必须戴护腿板穿球袜。运动员在参加比赛时不准佩戴饰物挂件、眼镜等其他易产生危险物品。

4. 各队伍必须准备深、浅不同颜色并号码清晰比赛服装各一套，守门员服装颜色应明显区别与其他队员，服装号码必须与报名表相符，不得更改、不得无号、不得重复。（比赛服不得出现俱乐部名称）

5.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行为属比赛弃权或罢赛：

（1）无故超过赛程规定开赛时间 15 分钟（特殊情况除外）未到场参加比赛的队伍。

（2）拒绝按照裁判员的要求，未在 5 分钟内恢复中断的比赛。

（3）弄虚作假、冒名顶替或其他违规现象。

（4）中途无故退出比赛。

6. 对弃权 and 罢赛的处理:

(1) 一方比赛弃权 or 罢赛, 另一方以 3:0 获胜, 如实际比分超过 3:0, 以实际比分为准。

(2) 中途退出比赛, 所有与之比赛队均计 3:0 获胜, 如实际比分超过 3:0, 以实际比分为准。

六、决定名次办法

1. 胜一场得 3 分, 平一场得 1 分, 负一场得 0 分; 点球决胜胜队计 2 分, 负队计 1 分, 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 如出现两队以上 (含两队) 积分相等, 则按以下办法决定名次:

(1)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 名次列前。

(2)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 名次列前。

(3) 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 名次列前。

(4) 积分相等队和除他们之外的最前排名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 名次靠前。

(5) 积分相等队和除他们之外的最前排名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 名次靠前。

(6) 积分相等队和除他们之外的最前排名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 名次靠前。

(7) 加入除积分相等队之外的排名最靠前的两支队伍, 按照 (4) 至 (6) 方法决定名次。如还一样, 加入三支队伍, 以此类推, 直到排出名次为止。

(8) 以抽签办法决定名次。

七、名次录取、精神文明运动队评选

1. 各组别均录取前八名, 不足 8 支参赛队则全部录取。

2. 评选精神文明运动队 16 支 (小学甲组、乙组各 2 支; 初中男女各 2 支; 高中男女各 2 支, 优秀教练员 16 名, 优秀裁判员 10 名。

4. 最佳球员 24 名 (各组别前 3 名代表队各推荐 1 名); 小学评选希望之星 32 名 (各组前 8 名代表队各推荐 1 名)。

5. 小学组团体总分前 8 名颁发奖牌。

6. 绣湖中学和义乌二中取并列名次。

八、比赛监督、裁判长和裁判员

比赛监督、裁判长和裁判员由义乌市体艺中心选调。

九、比赛场地

场地大小、球门规格必须按照相关标准：

比赛形式	球员数量 (人/队)	换人规则	场地大小 (宽 x 长) (m)	比赛时间 (分钟)	中场休息 (分钟)	球	球门大小 (高 x 长) (m)
5人制	10	不限	20-25 x 35-42	20' x2	5' -10'	4	2x3
8人制	14	5人	40-50 x60-70	30' x2	10'	5	2x5
11人制	18	5人	60-80 x90-120	40' x2	10'	5	2.44x7.32

十、教练员、参赛队准备工作

1. 总教练和临场教练员必须持证上岗，并将教练员证递交裁判员核查。
2. 教练员必须遵守有关规定和要求，如不服从裁判员判罚或处理的，裁判员有权令其离开比赛场地。
3. 教练员违规后经多次教育，仍不改正，教育局作全市通报批评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4. 主队学校根据组委会的要求做好赛场的布置工作，赛前检查比赛场地设施是否安全，场地各区域划线清晰。
5. 主队协助赛事工作人员维持赛场秩序，比赛现场地设置医药箱并安排医务老师驻场。
6. 客队提前 30 分钟到达比赛场地，主队安排训练场地。
7. 主队做好裁判和运动员的饮用水等服务。

十一、其它事宜

1. 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2. 本规程解释权属大会组委会。

附件一：义乌市第 12 届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报名表

附件二：义乌市第 12 届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竞赛证（样张）

附件二：

义乌市第 12 届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竞赛证（样张）

学校： _____

竞赛组 审核意见：

组别： _____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领队：

教练员：

教练员手机：

一式二份（接反面）

义乌市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纪律处罚细则

第一条 运动员资格不符合规定的，组委会认定后取消该运动员比赛资格。比赛开始前认定取消比赛资格的，不予补报换人。在比赛中凡有被取消资格运动员上场参加比赛的场次，负场仍照算，胜场改作负场处理(处理办法遵照各项竞赛规则的规定)。如在该项比赛结束后，已上场的运动员有被认定取消比赛资格的，取消该队名次、成绩，由后面的队依次递升。各参赛队运动员均不得染发、蓄长发、留怪异发型(含光头)以及佩带任何饰物，一经发现取消比赛资格。

第二条 凡在比赛中有运动员冒名顶替比赛的。经查实后，组委会认定，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和已取得的所有比赛成绩，追回已发奖品，按本规定第一条被取消运动员资格的办法处理，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人民币200-500元的处罚，并进行全市通报。

第三条 在比赛中，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以指责、诋毁、谩骂、吐唾沫、打手势或其他不文明、不道德方式侮辱、侵犯对方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或观众的，视不同情形，分别给予下列处罚

(一)运动员：

- 1、采取指责、诋毁或类似方式的，处停赛2场；
- 2、采取谩骂、吐唾沫、打手势或类似方式的，处停赛3场。

情节严重的，加重处罚。上述情形同时具备的，比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处罚。

(二)教练员、工作人员：

- 1、采取指责、诋毁或类似违规行为的，停止随队进入比赛场所工作1轮，并处200元罚款；
- 2、采取谩骂、吐唾沫、打手势或类似违规行为的，停止随队进入比赛场所工作2轮，并处300元罚款。

情节严重的，加重处罚。同时具备多种违规行为按处罚较重的规定加重处罚。

第四条 在比赛中，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以推、撞、击、打、踢、踩或其他违体行为故意伤害对方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的，视不同情形，分别给予下列处罚：

(一)运动员:

1、采取推、撞或其他违体行为的,处停赛3场;2、采取击、打、踢、踩或类似方式的,处停赛4场。

情节严重的,加重处罚。同时具备多种违规行为按处罚较重的规定加重处罚。

(二)教练员、工作人员:

1、采取推、撞或类似其他违体行为的,处停止随队进入比赛场所工作3轮,并处400元罚款;

2、采取击、打、踢、踩或类似方式的,处停止随队进入比赛场所工作4轮,并处500元罚款。

上述情形情节严重的,加重处罚。上述情形同时具备的,比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加重处罚。

第五条 不论场上场下,打人或故意伤人,侵犯他人人身的,除比赛中临场裁判员有权立即制止或罚出场外,并根据其情节给予停赛,直至取消比赛资格的处分并予以全市通报;如发生集体相互斗殴的队,均取消比赛资格和比赛成绩。并视情节严重,扣除该参赛单位全部比赛补贴并进行全市通报。

凡有触犯社会治安条例的,则由公安部门按社会治安管理条例处理。

第六条 在比赛后或非比赛场所,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因比赛相关的事由,实施不文明、不道德行为或暴力行为的,比照本办法第二条或第三条的规定给予处罚。

第七条 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违反本办法规定,实施暴力行为致人伤害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八条 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运动队为谋取不正当比赛成绩或不正当利益给予他人财物或非法索取、收受他人财物的,分别给予下列处罚:

(一)运动员:禁赛;

(二)教练员、工作人员:限制从事足球赛事活动;

(三)球队:罚款:500元以上。

教练员、运动队负责人实施前款行为的,应同时认定为学校行为,合并处罚。

第九条 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或者运动队发表与比赛相关的不负责任的评论,蓄意攻击裁判员,攻击其他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运动队、赛区委员会,给予下列处罚:

(一)运动员:处停赛1场,并处100元以上罚款;

(二)教练员、工作人员:处停止随队进入比赛场所工作2轮,并处500元以上罚款;

(三)运动队:警告、罚款或其他处罚。

运动队负责人实施前款行为的,视为运动队行为。上述情形情节严重的,加重处罚。

第十条 在同一项比赛中,同一名运动员被出示黄牌累计两次的,处停赛1场。其中:

(一)同一场比赛中,因连续被出示两张黄牌而被出示红牌的,该两张黄牌不作累计;

(二)同一场比赛中,被出示一张黄牌后即被出示红牌的,该黄牌仍作累计。

第十一条 除不可抗拒的因素外,参赛球队未按规定时间或人数参加比赛的,视为延误比赛;超过规定时间(指超过裁判员认定的计时开始时间5分钟)的,视为弃赛;参赛球队中断比赛超过规定时间(指超过裁判员认定的计时开始时间5分钟)的,视为罢赛;参赛球队中断比赛虽未超过规定时间但造成不良影响的,比照罢赛论处。上述情形可根据情节给予下列处罚:

(一)罚款;

(二)判对方本场比赛3:0获胜;

(三)扣除不少于3分的积分(循环赛);

(四)取消参加学校足球比赛的资格一到五年;

(五)其他处罚。

前款各项处罚可以独立或合并适用。

第十二条 在比赛中,参赛球队擅自退出比赛的,视不同情形、情节,比照本办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给予处罚。

第十三条 参赛球队或运动员违背体育道德,丧失体育精神,同时具有下列情形的,应认定为非正常比赛:

(一)比赛表现及/或比赛结果与行业对其实力评价差距明显的;

(二)比赛表现及/或比赛结果明显损害第三方利益的;

(三)造成恶劣影响的。

对被认定为非正常比赛的参赛球队或运动员,给予下列处罚:(一)罚款400元;

- (二) 停赛；
- (三) 禁赛；
- (四) 扣除不少于 3 分的积分(循环赛)；
- (五) 取消参加学校足球比赛的资格；
- (六) 其他处罚。

前款各项处罚可以独立或合并适用。

第十四条 领队、教练员要到职、到位、管好队伍,以身作则遵守赛会各项规定;服从判罚,要有全局观念,加强对运动队场上、场下的教育管理;对运动队发生的严重违纪事件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在运动队发生严重违纪事件时,领队、教练员态度暧昧,制止不力或参加、怂恿的,都应追查领队、教练员的责任,并按情节给以该运动队停赛 1—3 年的处理。

第十五条 凡衣着、仪表不整,不执行规定,不遵守社会公共秩序,不遵守赛区规定,经教育不改的运动员、教练员不得参加比赛。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处罚人民币 200—500 元。

第十六条 凡损坏公物和场馆设备的,须照价赔偿;有意损坏的,应严肃处理。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处罚人民币 200—500 元,并给以该运动队停赛 1—3 年的处理。

第十七条 对观众不礼貌,寻衅闹事或参与观众起哄扰乱秩序的给予纪律处分,严重的按《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处理。并视情节严重,予以该参赛单位处罚人民币 200—500 元。

第十八条 裁判员判罚运动员出场或判定一个队的罢赛,赛后须立即写出书面报告,报仲裁委员会。

第十九条 承办各种比赛的赛区,必须确保赛场安全及赛场秩序。坚决禁止观众向赛场内投掷饮料瓶、杂物及可能干扰比赛或伤及人身的任何物品;坚决禁止观众擅自或强行进入比赛场地;坚决禁止观众围堵、攻击裁判员、运动员和赛场工作人员。凡出现以上现象的赛区,视情节轻重对该赛区处以 1000 元罚款。

第二十条 参加比赛运动队的所在学校必须选派一名负责人对球队、球员的违纪行为承担必要责任。如出现违纪现象将视情节轻重处以 200—500 元罚款及通报批评,直至停止该队参赛资格 1—5 年。

第二十一条 违规违纪情况应由比赛监督、裁判长、裁判员或赛区委员会在事

后 24 小时内，向赛会组委会提供书面报告，另附相关资料，赛会组委会应在 60 小时内作出决定。如情况复杂，该时限可以适当延长。情况紧急的，可先作出临时决定，再作出最后决定。

在没有书面报告的情况下，赛会纪律委员会可以根据具体情况作出决定。

第二十二条 被处罚对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从重处罚：

- (一)多次违规违纪，不思悔改的；
- (二)情节恶劣，产生不良影响，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三)对投诉人、证人、执罚人员打击报复的；
- (四)提供虚假情况，阻挠调查，贿赂执罚人员的；
- (五)被追究相应法律责任的；
- (六)其他应从重处罚的情形。

从重处罚情形，由组委会审议认定。

第二十三条 组委会的处罚除下列情形外，不得申诉；（一）对延误比赛、弃赛、罢赛、擅自退出比赛作出的处罚；

（二）对非正常比赛、贿赂行为作出的处罚；

第二十四条 对本处罚规定没有涉及到的内容参照中国足协职业联赛纪律处罚规程执行。

附件 7

义乌市第 18 届中学生体育传统校排球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

2023 年 10 月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义乌三中

二、参加单位

1. 高中组：义乌中学 义乌三中 大成中学 义亭中学 国贸学校 机电技师
城镇职校 树人中学（8 所）

2. 初中组：稠江中学 北苑中学 佛堂镇中 义亭镇中 雪峰中学 春晗学校
后宅中学（7 所）

三、运动员资格、报名和报到

1. 运动员年龄：

高中 2005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初中 2008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

2. 各队于 9 月 27—28 日到教育研修院办理竞赛证，逾期不再办理。

3. 各队报领队 1 名，教练 2 名，男、女运动员各 12 人。比赛采用十二人制，
开赛前某队不足 12 人时，即取消该队比赛资格。

4. 教练、裁判员会议时间及裁判员名单另行通知。

四、竞赛办法

1. 比赛采用单循环制，按积分决出最终名次。

2. 比赛执行《排球竞赛规则》。网高：高中男 2.43 米，女 2.24 米；初中男 2.35
米，女 2.24 米，每场比赛三局二胜制。

3. 单循环比赛决定名次计算办法 1) 胜场：按胜场数多少决定名次，胜场数多
者名次列前。2) 积分：2: 0 胜队得 3 分，负方得 0 分；2: 1 胜队得 2 分，负队得
1 分，按积分多少决定名次。积分多者名次列前。3) 如遇两队或者两队以上积分相
等，则采用以下方法决定名次：胜负局数比值(C 值)：当两队或以上比赛积分仍相
等时，全部比赛胜局数与负局数比值大者排名在前。总得失分比值(Z 值)：当两队
或以上胜负局数比值(C 值)仍相等时，全部比赛得分值与失分值比值大者排名在前。

4) 当两队总得失分比值 (Z 值) 仍相等时, 两队之间最近一场比赛胜者排名在前。

特定竞赛办法: 每场比赛第一、二局, 双方必须保证 9 名队员上场打满单局, 如打满单局人数不足 9 人, 本场比赛以 0:2 告负。第三局 (决胜局) 全队组合。

4. 比赛要求统一着装, 服装上的号码在 1-16 号之间。

5. 各组获第一名的学校, 可代表义乌市参加浙江省非特色学校系列的排球赛。

五、录取名次和奖励

1. 各段录取男、女前六名 (含并列名次)。

备注: 高中组义乌三中男女队, 初中组稠江中学男女队取并列名次。

2. 评选精神文明队 8 支 (每组别各评二支); 优秀教练员 8 名 (每组别各 2 名), 优秀裁判员 6 名。

六、经费

各队参赛经费自理, 大会抽调工作人员费用由大会负责。

七、其它事宜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本规程解释权属大会组委会。 ,

附件一: 义乌市第 18 届中学生体育传统校排球赛报名表

附件二: 义乌市第 18 届中学生体育传统校排球赛竞赛证 (样张)

附件一：

义乌市第 18 届中学生体育传统校排球赛报名表

报名学校：（盖章）_____ 组别：_____

序号	运动员姓名	出生年月	身高	学籍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领队_____ 教练_____ 教练手机_____

注：1. 报名表采用电脑打印稿，一式两份。

2. 组别填初男、高男、初女、高女

附件二：

义乌市第 18 届中学生体育传统校排球赛竞赛证（样张）

学校（盖章）： _____

竞赛组审核意见：

组别： _____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一式二份（接反面）

附件 8

ZSBL “动感地带”浙江省第 17 届中学生篮球联赛 暨义乌市第 28 届中学生体育传统校篮球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初中组：2023 年 11 月中旬，稠州中学（男队）、绣湖中学（女队）；

高中组：2023 年 11 月下旬，义乌五中（男队）、国贸学校（女队）。

二、参加单位

初中组（16 所）

稠州中学 绣湖中学 宾王中学 江东中学 后宅中学 丹溪中学
苏溪镇中 春晗学校 望道中学 雪峰中学 廿三里初中 荷叶塘初中
大陈镇中 赤岸初中 毛店初中 树人中学

高中组（13 所）

义乌中学 义乌二中 义乌三中 义乌五中 义乌六中 义亭中学 上溪中学
国贸学校 城镇职校 机电技师 树人中学 新义中学 群星学校

三、运动员资格、报名和报到

1. 运动员年龄：初中 2008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高中 2005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
2. 各代表队于 10 月 26—27 日到教育研修院办理竞赛证，逾期不再办理。
3. 各队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2 名，男、女运动员各 12 名。比赛采用十人制，开赛前某队不足 10 人参赛时，即终止该队继续比赛资格。
4. 裁判员名单，教练、裁判员会议时间另行通知。

四、竞赛办法

（一）报名队伍等于或超过 16 支球队

1. 第一阶段（小组赛）：分 A、B、C、D 四个小组单循环；
2. 第二阶段将第一阶段 A、B 组前二名和 C、D 组前二名组成 E、F 组循环赛（第一阶段成绩带入）；第三阶段 E F 组前二名、后二名分别进行交叉赛。

（二）报名队伍不足 16 支球队

1. 第一阶段（小组赛）：分 A、B 两个小组单循环；
2. 第二阶段将第一阶段 A、B 两组的前二名、后二名分别进行交叉赛。

3. 特定竞赛办法

- ①每场比赛分四节，男子每节 10 分钟，女子每节 8 分钟。第一节 6 名上场运

动员和第二节 6 名上场运动员不能重复，第三、四节全队组合。

②比赛执行最新篮球竞赛规则。女子比赛用 6 号球，男子比赛用 7 号篮球。

③获中学组冠军队将代表义乌市参加浙江省第十四届中学生篮球联赛。

4. 下列学校为 2023 年的种子队

初男：宾王中学 江东中学 稠州中学 荷叶塘初中

初女：稠州中学 宾王中学 江东中学 后宅中学

高男：义乌中学 国贸学校 义乌五中 义乌二中

高女：义乌中学 义乌五中 国贸学校 义乌六中

种子队落位：

A 组 1 号（22 年第 1 名）、B 组 1 号（22 年第 4 名）、C 组 1 号（22 年第 3 名）
D 组 1 号（22 年第 2 名），其余参赛队抽签落位，抽签顺序按报名顺序先后进行。

5. 各队应备浅（白色）和深色比赛服各一套，号码印制符合规则要求。

五、录取名次

1. **各组别录取前八名**，高中组义乌中学男女队，初中组宾王中学男队、稠州中学女队取并列名次。

2. 当报名球队少于 8 支时，相对应的组别减少录取一名。

3. 评选精神文明队 8 支（各组 2 支），优秀教练员各 8 名，优秀裁判员各 6 名。

六、经费

各队参赛经费自理，抽调工作人员费用由大会负责。

七、其它事宜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大会组委会。

附件一：义乌市第 28 届中学生体育传统校篮球赛报名表

附件二：义乌市第 28 届中学生体育传统校篮球赛竞赛证（样张）

附件一：

义乌市第 28 届中学生体育传统校篮球赛报名表

报名学校：（盖章）_____ 组别：_____

序号	运动员姓名	出生年月	学籍号	号码及 队服颜色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领队_____ 教练_____ 教练手机号_____

注：1. 报名表采用电脑打印稿，一式两份；

2. 组别填初男、初女、高男、高女。

附件二：

义乌市第 28 届中学生体育传统校篮球赛竞赛证（样张）

竞赛组审核意见：

学校（盖章）_____

组别：_____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一式二份（接反面）

附件 9

ZSTL 浙江省第 15 届中学生乒乓球联赛 暨义乌市第 15 届中小学生乒乓球联赛竞赛规程

一、时间和地点

2023 年 12 月上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江东中学

二、竞赛项目

男、女单打；男、女团体

三、参加单位

1. 所有小学（含民办）
2. 所有初中学校和高中学校（含职高）

四、运动员资格、报名和报到

1. 运动员年龄：小学组：20010 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初中组：2008 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高中组：2005 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

2. 无论何种原因未在学校正常学习、训练 3 个月以上的（由省教育厅抽调的集训、比赛时间除外），均参照休学条款处理，即 12 个月内不得参加比赛。

3. 各队于 10 月 26~27 日到教育研修院办理竞赛证，逾期不再办理。

4. 各队报领队 1 名，教练 1--2 名，裁判 1 名，每组男、女运动员各 4 名。

5. 11 月 27 日上午 9: 30 研修院召开教练、裁判会议。

五、竞赛办法

1. 比赛采用国家乒协审定的《乒乓球竞赛规则》。
2. 比赛用球：“红双喜”三星 D40+白色乒乓球。
3. 比赛服装：各代表队服装统一，不得穿白色运动服比赛。
4. 男、女团体比赛办法为五场三胜制：

双方选手出场次序为：

A ———— X

B ———— Y

C ——— Z

A ——— Y

B ——— X

5. 团体比赛和单打比赛均采用二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视报名情况分成若干小组进行小组循环赛，排出小组名次；第二阶段由各小组的前二名采用累进淘汰赛，进入前八名后增设附加赛决出 1—8 名。

团体比赛均采用五盘三胜、每盘三局二胜制。单打比赛第一阶段采用三局二胜制，第二阶段进入前八名后采用五局三胜制。

6. 比赛赛程：先单打、后团体。单打种子选手参考 2022 年义乌市第十四届乒乓球联赛单打成绩设立，如不足则参考团体名次，每队一名逐名补足；团体种子队按 2022 年义乌市第十四届乒乓球联赛前八名成绩确定。

7. 单打各组别均录取前八名，团体录取前八名，运动员少于 3 人不能参加团体赛。

8. 评选出优秀教练员、优秀裁判员若干名。

六、经费

各队参赛经费自理，抽调工作人员费用由大会负责。

七、其它事宜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大会组委会。

附件一：义乌市第 15 届中小学生乒乓球联赛报名表

附件二：义乌市第 15 届中小学生乒乓球联赛竞赛证（样张）

附件一：

义乌市第 15 届中小学生乒乓球联赛报名表

报名学校：（盖章）_____ 组别：_____

性别	序号	运动员姓名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班级	备注
男	1				
	2				
	3				
	4				
女	1				
	2				
	3				
	4				

领队_____ 教练_____ 裁判_____

教练手机号（短号）_____

注：1. 报名表采用电脑打印稿，一式两份于 10 月 28 日前完成竞赛证办理；

2. 组别填：小学男、女；初中男、女；高中男、女。

附件二：

义乌市第 15 届中小学生乒乓球总决赛竞赛证（样张）

学校：_____

竞赛组审核意见：

组别：_____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u>运动员身份证复印处</u>

领队_____

教练_____

教练手机号_____

附件 10

2023 年义乌市中小学生体育竞赛工作一览表

序	项 目	时 间	内 容	地 点
1	中小学田径运动会	9 月 27-28 日	运动员注册、办理竞赛证	研修院
		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运动会秩序册编排	苏溪镇中
			裁判长会议	苏溪镇中
			裁判员培训	
			领队、教练员、裁判员长联席会议	
比赛				
2	第 28 届小学生篮球总决赛	3 月 17 日	运动员报名、办理竞赛证	研修院
		4 月 10 日上午 9:00	教练员、裁判员会议	研修院
		4 月 11~14 日	篮球比赛	实验小学 绣湖小学
3	第 18 届小学生排球总决赛	3 月 17 日	运动员报名、办理竞赛证	研修院
		3 月 27 日上午 9:00	教练员、裁判员会议	研修院
		3 月 29~31 日	比赛	佛堂二小 佛堂三小
4	校园足球春季晋级赛	4 月底前	运动员报名、办理竞赛证	研修院
		待定	教练员、裁判员会议	研修院
		6 月	比赛	待定

5	第12届 校园足球联赛	9月14~15日(小学) 10月26~27日(中学)	运动员报名 办理竞赛证	研修院
		9月22日上午9:00	教练员、裁判员会议	研修院
		9月下旬~12月中旬周二	小学生校园足球联赛	有关学校
		11月下旬	初中生校园足球联赛	后宅中学 北苑中学
		11月上旬	高中生校园足球联赛	义乌二中 城镇职校 义乌五中国贸学校
6	第18届 中学生排球赛	9月27--28日	办理竞赛证	研修院
		另行通知	教练员、裁判员会议	研修院
		10月下旬	中学生排球赛	义乌三中
7	第28届 中学生篮球赛	10月26~27日	办理竞赛证	研修院
		另行通知	教练员、裁判员会议	研修院
		11月上旬	初中学生篮球赛	稠州中学 绣湖中学
		11月中旬	高中学生篮球赛	义乌五中国贸学校
8	第15届中小学生乒乓球联赛	10月26~27日	办理竞赛证	研修院
		11月27日	教练员、裁判员会议	研修院
		12月初	中小学乒乓球赛	江东中学
9	义乌市文广旅体局青少年体育竞赛	待定	游泳 武术(套路) 羽毛球 艺术体操 击剑	待定

附件 11

校园体育类赛事活动参赛单位健康安全承诺书

学 校		参加人数	
联系人		手机号码	
承 诺			
<p>本单位（学校）已了解本次比赛纪律、安全要求和面临的风险,现承诺以下事项:</p> <p>一、增强安全意识,对所有参赛师生进行全程安全监管与教育,始终把安全意识放在首位。</p> <p>二、加强纪律教育与监管,参赛期间遵守赛会纪律,服从组委会与承办校的管理安排,出现问题按程序进行申诉,并服从最后的仲裁。</p> <p>三、加强参会人员的健康状况的检测,无特异体质或其他不宜参加比赛的人员参加。</p> <p>四、充分理解并遵守比赛期间各项传染病防疫防控工作要求,自觉配合执行各项防疫防控工作。</p> <p>五、已按要求为全体参加人员做好保险购买工作。</p> <p>六、做好其他偶发、突发事件的配合与支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 年 月 日</p>			